

证券代码:002204 证券简称:大连重工 公告编号:2025-014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2月17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于2025年2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,发出会议表决票9份,实际收到董事表决回函9份,公司董事全部参加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,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《关于调整经理层架构并增设相应职务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,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,更好地与国际通行的管理职务体系接轨,董事会同意全面调整经理层架构,增设首席执行官(CEO)、高级副总裁、总法律顾问等职务。

二、《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组织机构优化调整的议案》

为有效提升公司组织力,遵循市场化改革方向,按照规范治理、战略引领、价值创造、流程高效的基本原则,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进行优化调整。

三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(股东大会议事规则)和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,结合公司经理层架构全面设置的实际情况,董事会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调整经理层架构并增设相应职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14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二、《关于职能部门组织机构优化调整的议案》

为有效提升公司组织力,遵循市场化改革方向,按照规范治理、战略引领、价值创造、流程高效的基本原则,董事会同意对公司职能部门组织机构进行优化调整。

三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(股东大会议事规则)和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,结合公司经理层架构全面设置的实际情况,董事会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职能部门组织机构优化调整的议案》(公告编号:2025-014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四、《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根据2025年生产经营需要,公司拟与关联方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重工装备集团”)及其子公司、大连检验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(以下简称“大检集团”),大连洁净能能源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洁净能”)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,总金额预计不超过158,050.00万元,其中:向关联方采购金额约104,050.00万元;向关联方销售金额约54,000.00万元。公司2024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598,926.26万元。

2025年2月20日,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,关联交易董事孟伟先生(兼任公司总法律顾问)回避表决,本次董事会会议回避表决。

公司经理层架构调整后,首席执行官(CEO)、总裁、高级副总裁、副总裁、首席财务官(CFO)、总法律顾问(首席合规官CCO)、董事会秘书为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调整经理层架构并增设相应职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14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五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(股东大会议事规则)和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,结合公司经理层架构全面设置的实际情况,董事会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职能部门组织机构优化调整的议案》(公告编号:2025-014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六、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2025年3月12日(星期三)下午4:00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现场会议地址:大连华锐大厦十三楼国际会议厅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2025-019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2月21日

证券代码:002204 证券简称:大连重工 公告编号:2025-015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2月17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会议于2025年2月20日在大连华锐大厦十三楼国际会议厅召开。会议出席监事4名,实际出席监事4名,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琳女士主持。

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:

一、《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的市场采购和销售行为,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并依据等价有偿、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,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18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二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(股东大会议事规则)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,促进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,结合公司经理层架构全面设置的实际情况,监事会同意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(股东大会议事规则)和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17)以及修订后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2025年3月12日(星期三)下午4:00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现场会议地址:大连华锐大厦十三楼国际会议厅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2025-019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2月21日

证券代码:002204 证券简称:大连重工 公告编号:2025-016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经理层架构并增设相应职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5年2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经理层架构并增设相应职务的议案》,为进一

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,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,更好地与国际通行的管理职务体系接轨,董事会同意全面调整经理层架构,增设首席执行官(CEO)、高级副总裁、总法律顾问等职务。

二、《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组织机构优化调整的议案》

为有效提升公司组织力,遵循市场化改革方向,按照规范治理、战略引领、价值创造、流程高效的基本原则,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进行优化调整。

三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(股东大会议事规则)和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,结合公司经理层架构全面设置的实际情况,董事会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调整经理层架构并增设相应职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14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四、《关于职能部门组织机构优化调整的议案》

为有效提升公司组织力,遵循市场化改革方向,按照规范治理、战略引领、价值创造、流程高效的基本原则,董事会同意对公司职能部门组织机构进行优化调整。

五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(股东大会议事规则)和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,结合公司经理层架构全面设置的实际情况,董事会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职能部门组织机构优化调整的议案》(公告编号:2025-014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六、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2025年3月12日(星期三)下午4:00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

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现场会议地址:大连华锐大厦十三楼国际会议厅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2025-019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2月21日

证券代码:002204

证券简称:大连重工

公告编号:2025-018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2月17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于2025年2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,发出会议表决票9份,实际收到董事表决回函9份,公司董事全部参加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,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《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》

根据2025年生产经营需要,公司拟与关联方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重工装备集团”)及其子公司、大连检验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(以下简称“大检集团”),大连洁净能能源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洁净能”)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,总金额预计不超过158,050.00万元,其中:向关联方采购金额约104,050.00万元;向关联方销售金额约54,000.00万元。公司2024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598,926.26万元。

2025年2月20日,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,关联交易董事孟伟先生(兼任公司总法律顾问)回避表决,本次董事会会议回避表决。

公司经理层架构调整后,首席执行官(CEO)、总裁、高级副总裁、副总裁、首席财务官(CFO)、总法律顾问(首席合规官CCO)、董事会秘书为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调整经理层架构并增设相应职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14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二、《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结合以往的实际情况,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,具体情况如下:

(一)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

1. 根据2025年生产经营需要,公司拟与关联方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重工装备集团”)及其子公司、大连检验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(以下简称“大检集团”),大连洁净能能源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洁净能”)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,总金额预计不超过158,050.00万元,其中:向关联方采购金额约104,050.00万元;向关联方销售金额约54,000.00万元。公司2024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598,926.26万元。

2. 2025年2月20日,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,关联交易董事孟伟先生(兼任公司总法律顾问)回避表决,本次董事会会议回避表决。

公司经理层架构调整后,首席执行官(CEO)、总裁、高级副总裁、副总裁、首席财务官(CFO)、总法律顾问(首席合规官CCO)、董事会秘书为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调整经理层架构并增设相应职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14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《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结合以往的实际情况,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,具体情况如下:

(一)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

1. 根据2025年生产经营需要,公司拟与关联方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重工装备集团”)及其子公司、大连检验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(以下简称“大检集团”),大连洁净能能源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洁净能”)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,总金额预计不超过158,050.00万元,其中:向关联方采购金额约104,050.00万元;向关联方销售金额约54,000.00万元。公司2024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598,926.26万元。

2. 2025年2月20日,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,关联交易董事孟伟先生(兼任公司总法律顾问)回避表决,本次董事会会议回避表决。

公司经理层架构调整后,首席执行官(CEO)、总裁、高级副总裁、副总裁、首席财务官(CFO)、总法律顾问(首席合规官CCO)、董事会秘书为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调整经理层架构并增设相应职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14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